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5-041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场会议在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书面直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维昌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三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会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形成了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的主体

资格合法、有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为 6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3,216,50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事项已获得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64 名激励对象中，有 6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安排工作调动职务发生变更、辞职、退休、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合格等原因，所涉及共 605,500 股限制性股票须回购注销；本次回购价格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其中：由于公司安排工作调动职务发生变更、退休的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合计 518,500 股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3.252 元/股（回购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由于辞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合格的 2 名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合计 87,000 股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3.18 元/股。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监事李维昌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备查文件：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